

关于举办 2024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南京审计大学校内赛的通知

各学院、书院、相关部门：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原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由教育部等多部委主办，已经成为覆盖全国所有高校、面向全体大学生、影响最大的高校双创赛，也是江苏省高校高质量考核中关于学生培养环节的最重要支撑指标。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的通知》（教高函〔2024〕9号），学校决定组织开展2024年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校内赛，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赛道和要求

大赛主题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萌芽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我校可参加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赛道简要要求如下：

（一）高教主赛道（包含国际参赛项目）

1. 参赛项目类型

（1）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2) 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3) 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4) 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5) “人工智能+”项目（2024年新增项目）：聚焦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符合“人工智能+”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2. 参赛项目要求

组别	参赛对象	项目要求	工商注册
本科生	创意组 所有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外在校本科生	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024年4月29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创业组	<p>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具有国外普通高等院校学籍或在外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p>	<p>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p>	<p>2024年4月29日前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4年4月29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p>
	创意组	<p>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申报人需为国外在校研究生</p>	<p>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p>	<p>2024年4月29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p>
研究生	创业组	<p>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具有国外普通高等院校学籍或在外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p>	<p>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p>	<p>2024年4月29日前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4年4月29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p>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以下简称“红旅”）赛道

1. 参赛注意事项

须参加今年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后方可参加大赛，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 参赛项目要求

组别	参赛对象	项目要求	工商注册
公益组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4年4月29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创意组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024年4月29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创业组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	2024年4月29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

		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	--	-----------------------------------	-----------------------------------

（三）产业命题赛道（具体参赛方式将另行通知）

目前正在征集企业命题，入选命题拟于 5 月中下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公开发布和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

组别	参赛对象	项目要求
产教协同创新组	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 2019 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4 年 8 月 15 日前正式入职）。	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深度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基于“四新”建设的内涵和要求，推动解决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各类难题，加速产业转型升级与迭代创新。
区域特色产业组		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举办地上海的三大先导产业——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及相关各类产业，提出具有创新性的技术解决方案，助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区域产业生态。

二、赛事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 2024 年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工作领导小组，由校创新创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组成，下设校赛工作组、专家评审组，分别由校创新创业工作委员会成员，相关行业、企业、创投风投机构、校内专家等组成。校赛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创业学院，负责协调组织本次校赛工作。

三、比赛方式

校内赛设置院级初赛、校级复赛、校级决赛。

院级初赛由各学院（含书院）自主举办，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由各学院（含书院）自行决定。

校级复赛在院级初赛的基础上，聘请校内外专家进行评审，筛选出进入校级决赛的项目。

校级决赛采取项目现场公开路演答辩的方式进行。

四、具体赛程安排

本届大赛赛程安排如下，具体流程和时间根据上级组委会通知可能进行一定的调整。

（一）院级初赛（5月13日至5月23日）

1.各学院（含书院）一把手作为本部门大赛总负责人，分管教学的领导作为大赛执行负责人，同时指定一位老师具体组织本部门的赛事工作，负责本部门的大赛宣传、征集、组织和协调申报工作，确保每自然班至少申报项目5项（以项目负责人所在班级为统计标准）。

2.各学院（含书院）根据本通知精神，在学生中进行广泛宣传发动，开展参赛培训和指导。各学院（含书院）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配合、主动作为，切实形成全校“一盘棋”的全局工作格局，以最大程度充分调动广大师生的参赛热情，发挥其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3.各学院（含书院）要将大创申报与本次大赛报名工作统一起来。凡是参加近三年各级大创申报的项目，建议都参与本次大赛的报名工作。

4.所有参赛团队必须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网址：<https://cy.ncss.cn>) 进行报名(国际项目将另外单独通知报名)，方可视为成功参与校内选拔赛，线上申报开放时间另行通知。

5.各学院(含书院)对本部门申报的项目进行评审并推荐优秀项目。推荐项目数将根据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报名项目数进行分配。各学院(含书院)根据各班级申报的参赛项目，汇总填写附件3《校赛汇总表》，注明推选的优秀参赛作品，并将推荐优秀项目的电子版材料与汇总表一并发送至创业学院邮箱：cyxy@nau.edu.cn，压缩包文件名称统一为“XX学院创新创业大赛推荐作品”，子文件名称统一按照“赛道+组别+项目负责人姓名+作品名称”，如红旅赛道+创意组+张三+XXX项目。

注意：此前根据校内OA4月22日通知报送创业学院参与培育与打磨的项目，仍然参加院级初赛要求的所有流程。

(二)推荐名额核定与晋级校级复赛(5月24日至5月27日)

1.学校校赛工作组拟于5月24日中午12点锁定并导出系统参赛数据，核定各学院(含书院)系统中成功报名项目数，并公布各学院(含书院)晋级复赛名额(含奖励名额)。各学院(含书院)参赛项目系统报名数统计以“本院(即系统中“所在院系”的学院全称)学生担任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数”为准。一名学生仅能担任一个项目的负责人，同一名学生可以同时是多个项目的队员。系统成功报

名最低要求为团队含负责人在内满 3 人，并成功上传商业计划书（有路演 PPT 的可以一并上传）。

各学院（含书院）晋级至校级复赛名额计算规则和奖励政策如下：

（1）以比赛报名系统（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中各学院（含书院）成功报名项目数为准确定名额：报名项目数为 5-10 个的，晋级校级复赛名额为 1 个，项目数达到 10 个后，每增加 10 个项目，增加 1 个晋级名额。

（2）获得 2023 年大赛“优秀组织奖”的学院（含书院），增加晋级校级复赛名额 1 个。

2.各学院（含书院）须在 5 月 26 日前，根据院级初赛成绩排名，结合复赛名额数量将推荐晋级校级复赛项目名单（附件 3）提交至校赛工作组。

3.各学院须在 5 月 27 日前将晋级校级复赛项目的参赛资料提交至校赛工作组。

（三）校级复赛（5 月 28 日至 6 月上旬）

1.参加校级复赛项目均是各学院（含书院）推荐的优秀项目。按照往届比赛经验，创业组项目（包括主赛道和红旅赛道）报名较少，各部门可适当考虑多报一些符合条件的创业组项目（包括主赛道和红旅赛道）。

2.校级复赛采用“商业计划书+网评 PPT”评审方式进行，不设现场答辩环节。晋级复赛项目团队须将商业计划书、网评 PPT 于 5 月 27 日前上传至校赛工作组指定系统，校赛工作组将组织专家评审组进行集中评审，根据成绩排

名择优选拔项目晋级校级决赛。校级复赛阶段将评选出部分三等奖获奖项目。

（四）校级决赛暨颁奖仪式（暂定6月9日）

校级决赛参考省级大赛现场评审标准，采取“项目路演”+“答辩”的方式进行，评委根据项目展示汇报及答辩情况进行评分，评选出各赛道的一等奖、二等奖项目。

（五）江苏省赛项目选拔（省赛推荐截止日前）

参加本届省赛团队选拔的项目由以下两步产生：

1. 本届校级决赛中排名靠前的项目（具体数量根据江苏省赛组委会分配给学校的参赛配额适当上浮）；

2. 上述项目参加学校在校级决赛后专门组织的省赛备赛集训营并获得集训营专家组的最终推荐。

五、注意事项

1. 本次校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跨院系、跨年级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各学院推荐项目中“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校赛报名数，要求不少于高教主赛道数量的20%。所有参赛相关项目需要在全国平台上报名，具体时间和报名路径将另行通知。

2. 本次通知主要针对主赛道（不含国际赛道）、红旅赛道的项目。产业命题赛道及主赛道中的国际项目将根据上级赛事组委会的后续文件再单独通知进行。

3.红旅活动与红旅赛道不是一回事。参加红旅赛道的项目，必须参加红旅活动。红旅活动可以与学校的社会实践活动一起进行，也可以参加省教育厅专门组织的红旅活动。

4.学校将在校级决赛后组织省赛备赛集训营，具体方案将在后续发布。

5.以上通知内容如有变化，一切以江苏省教育厅的最新通知为准。

六、赛事联络

1.大赛沟通联络平台

为方便参赛选手交流组队，校赛工作组建了信息交流（含宣讲培训）QQ群：705384788，选手须实名加入。

2.校赛工作组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5-58312903 倪老师 沈老师

邮箱：cyxy@nau.edu.cn

微信公众号 ID：南京审计大学创业学院

特此通知。

附件：

1.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的通知

2.2024年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报名表（含商业计划书）

3.2024年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推荐项目汇总表

4.2024年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部门联系人信息表

5.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供参考）
6. 参赛项目商业计划书（参考模板）
7. 参赛项目展示 PPT（参考模板）

创业学院

2024 年 5 月 13 日